

區諾軒「大聲公」襲警上訴被駁回 官批敲警盾有敵意



●區諾軒當晚在旺角阻礙警方推進時，使用「大聲公」不斷叫囂。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葛婷)攬炒派時任立法會議員區諾軒，於前年7月8日九龍區暴徒騷亂期間，在旺角警方防線前用「大聲公」(揚聲器)擊打一名警員的長盾，以及近距離向警察公共關係科警司高振邦叫喊，致使高振邦右耳聽力受損。區諾軒去年4月經審訊後被裁定兩項襲警罪罪成，判處140小時社會服務令，他不服定罪向高等法院提出上訴。

法官潘敏琦昨開庭聆訊指，區以「大聲公」吹噓「殺進仔」多次後再用咪高峰敲打警盾3下，質疑「仲唔係有敵意？」遂即時駁回上訴，維持原判，書面理由將擇日頒布。

代表區諾軒的資深大律師彭耀鴻，昨在庭上播放當日不同角度拍攝的涉案片段，影像顯示時任立法會議員的譚文豪與區諾軒等人站在警方防線前，警方多次以揚聲器請兩人「離開馬路，返上行入路」。彭耀鴻指，不爭議區諾軒曾用揚聲器「頂住」盾牌，但從另一角度看，警方大力用長

盾推向區及撞向揚聲器，而譚、區兩人只想引起警員注意，希望與警員對話。以及現場有人聲稱出現「人踩人」情況，區為免「人踩人」事件發生而希望警方暫停推進。

屢高呼「殺進仔」 區諷警學歷低

不過，高院法官潘敏琦指出，區諾軒在現場從未提及「人踩人」，反而多番警員「停止執行非法職務」。另外觀察到區當時以揚聲器「力挽狂瀾」地抵抗警方透明長盾，以及推撞警方防線，其後再以揚聲器吹噓「殺進仔」多次，並以咪高峰敲打警盾3下。質疑「仲唔係有敵意？」潘官續稱：「你哋唔好以為法官活嚟象牙之塔先得嘍，『殺進仔』正正係恥笑警員低學歷囉。」

彭耀鴻續指區諾軒當時手持的揚聲器「近譚文豪多過警察，唔通(區)襲擊譚文豪咩？」潘官即時反駁：「嗰個有少歪理，我覺得你應該收

返。」潘官指，區諾軒當時身為「尊貴」的議員，在示威現場又講粗口又推撞警盾，是「由頭到尾都想警方執行職務」，其行為亦有可能產生濼溺效應，雖然警員要求他不要把揚聲器放在其耳邊後，而區的確有立刻放下揚聲器，但「不過有繼續嘈囉」。

2019年7月8日午夜零時30分，時任立法會議員區諾軒(32歲)在油麻地彌敦道與登打士街及咸美頓街交界，以「大聲公」敲打警員關志豪的警盾，及透過「大聲公」呼喊導致警司高振邦右耳聽力受損，其後被控兩項襲警罪。他去年4月6日經審訊後，在九龍城裁判法院被裁判官梁嘉琪裁定全部罪成，同月24日被判處140小時社會服務令。

裁判官梁嘉琪早前裁決時指，兩名事主、目擊警員，以及為高振邦診斷的醫生共4名控方證人，證供清晰直接。而區諾軒辯稱當時只想引起注意的辯解並不符合

理。又指呈堂片段顯示警司高振邦多次警告區諾軒勿用「大聲公」在其耳邊喊話，並用手撥開，明顯表達不願聽到「大聲公」的聲浪，但被告仍然繼續，更反問「點解唔嘈得？」可見被告是有惡意，不可能真誠相信其行為是獲允許。

警搗跨國洗黑錢黨 涉案7人落網 檢銀行記錄780萬現金

首揭銀行職員涉案 7人落網 檢銀行記錄780萬現金

警方偵破近年最大宗跨國洗黑錢案，首次揭發有銀行職員參與犯罪。警方早前追查一宗電郵騙案時，鎖定一個跨國洗黑錢集團，涉嫌安排16名傀儡假扮公司董事來港，再由本地主腦提供偽造文書及串通銀行職員協助下，順利開設14個公司戶口，4年間清洗來自不同國家犯罪得益共達63億港元。前日商業罪案調查科展開代號「凌霄」行動，拘捕7名涉案現任及前銀行職員，檢獲大量涉案文件、銀行記錄及780萬元現金等證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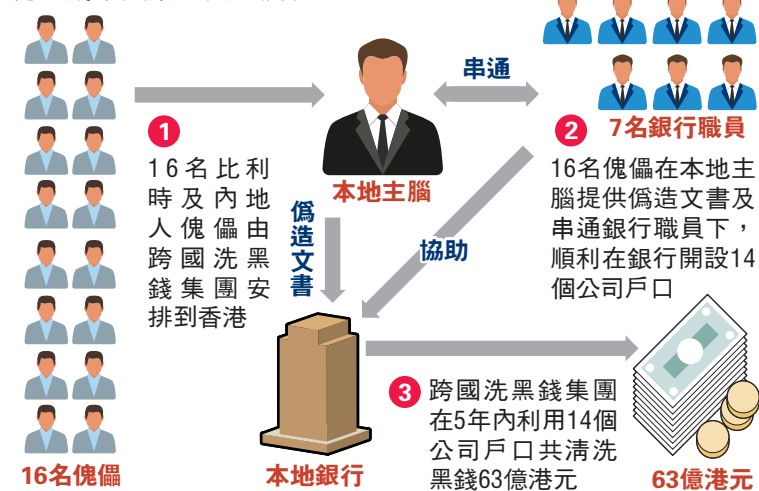
●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

被捕5男2女，年齡介乎30歲至37歲，包括現任及前銀行職員，涉嫌串謀「處理已知或相信為代表從可公訴罪行的得益的財產」(俗稱「洗黑錢」)罪。據了解，被捕銀行職員普遍較為年輕，疑「盡職客戶審查」意識不強及心存僥倖，未料行為觸犯洗黑錢罪。警方表示案件仍在調查中，不排除涉更多銀行戶口及銀行職員，被捕人數及金額或進一步上升。

警方偵破63億港元的跨國洗黑錢案，始於2017年外國一宗200萬美元的電郵騙案。當時外地執法人員調查發現，騙徒將200萬美元騙款經英國的銀行存至香港多個公司戶口，於是通知香港警方。商業罪案調查科經調查，拘捕一名涉案銀行戶口持有人，2018年經審訊裁定串謀洗黑錢罪成，判入獄30個月。不過，商業罪案調查科人員未有停止調查，繼續追查幕後主腦、同黨及犯罪得益去向等線索，最終發現涉案銀行戶口持有人，原來是受僱於一個跨國經濟犯罪集團，多次收取報酬在香港開設銀行戶口，以作處理犯罪得益。

洗黑錢流程

洗黑錢集團銀行開戶流程



假董事來港串通職員開戶

警方發現，涉案跨國經濟犯罪集團設有一條龍洗黑錢計劃，於2017年至2018年間安排16名來自比利時及內地的「傀儡」，假扮貿易公司及製衣業公司董事來港，由本地主腦接洽及提供向銀行申請開設公司戶口的偽造文書，包括身份證明文件、虛假的公司資料、營業額及銷售合同等。

本地主腦為確保順利開設公司戶口，同時串通7名本地銀行職員，由於他們多為銀行客戶經理，平日主要幫助客人開設銀行戶口，可利用其對銀行內部審查開戶的認知，指導「傀儡」如何應對查詢、修改申請開戶的偽造文件，甚至在開戶程序上提供相應協助，違反「盡職客戶審查」規定。最終集團

順利在港開設14個銀行公司戶口，而銀行職員每個戶口可獲數千元報酬。

14公司戶口運作約5年

警方進一步調查，跨國經濟犯罪集團運作約5年，14個公司戶口由2017年至2020年間共處理63億港元懷疑犯罪得益，其中一個公司戶口於2018年至2019年間處理高達33億元，有關款項分別來自意大利、越南、德國等地。案中7名銀行從業員，涉嫌串謀協助犯罪集團申請銀行戶口，行為或已觸犯洗黑錢罪。

前日(19日)清晨，商業罪案調查科展開代號「凌霄」拘捕行動，在全港各區拘捕該7名現任或前銀行職員，並搜查他們住所及工作地點；另人員再根據資料，搜查14個



●警方在記者會展示檢獲證物，包括大量涉案文件、手提電話及780萬元現金。

銀行業有責任盡職審查防止罪案



「財務行動特別組織(FATF)是1989年7月由G7各國代表在法國召開時所同意成立的組織，目的為專門研究洗錢的危害、預防洗錢並協調反洗錢國際行動的政府間國際組織，屬全球最重要的反洗錢組織之一。

香港為「財務行動特別組織」的成員之一，銀行業有責任向客戶作盡職審查，以打擊清洗黑錢、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及詐騙活動。根據有關規定，銀行會於開立賬戶、定期檢閱，及因應需要時要求客戶提供身份證明文件及有關資料，以了解客戶日常及預期的銀行活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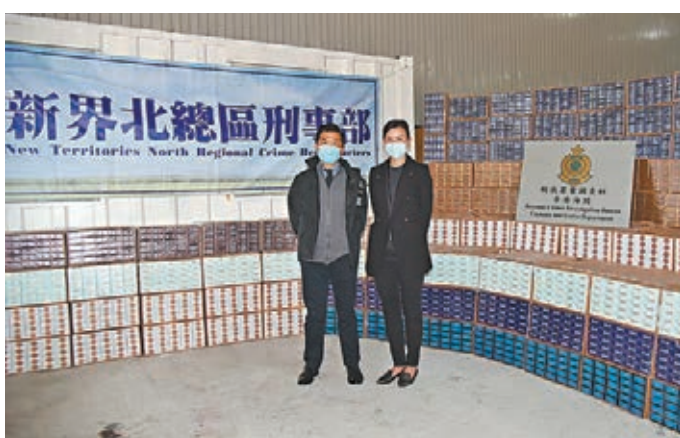
警方今次偵破涉及63億港元洗黑錢案中，7名被捕的銀行從業員涉嫌未有履行盡職客戶審查，令不法分子可以順利以虛假資料開設公司戶口。根據法例，若銀行職員清楚知道這些資料是虛假的，但仍然隱瞞及批准開戶，便已構成涉嫌串謀「洗黑錢」罪。

●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

警夥海關檢4600萬元私煙拘5男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蕭景源)年近歲晚，煙酒禮品需求大增，有黑社會背景的私煙集團趁機大舉補充貨源。警方新界北反三合會人員經深入調查，前晚(19日)聯同海關在打鼓嶺搗破一個私煙倉，檢獲約1,680萬支私煙，市值約4,600萬元，應課稅值高達3,200萬元，5名(28歲至52歲)男子包括3名內地非法入境者，分別涉走私、阻差辦公、非法入境及協助或教唆他人非法入境被捕。

新界北總區刑事部(行動及支援)張文俊警司昨日指，兩名被捕的本地男子報稱無業、有三合會背景。海關稅收調查第一組指揮官官冠亨則表示，這次檢獲的私煙大部分仍用膠袋包裝，相信未流入市場。而截至今年1月19日，海關已檢獲2,770萬支，市值約7,600萬元的私煙。



●警方聯同海關在行動中檢市值約4,600萬元私煙。

海關破空運毒奶粉 檢值1450萬毒品拘兩男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蕭景源)海關機場科人員上星期六(16日)在機場一號貨站，用X光機檢查一批由荷蘭抵

港報稱為49箱、共重434公斤的奶粉時，發現其中4箱的影像有異，隨後作進一步檢驗，揭發當中24個奶粉包裝盒中藏有32包、共重約19.2公斤的懷疑「K仔」，海關毒品調查科遂不動聲色暗中監視。

及至前日(19日)下午，一名30歲男子到粉嶺收貨地址提貨，取走該4箱載有毒品的貨物箱，即到美孚將其兩箱貨物交給另

一名24歲男子。關員見時機成熟，當即拘捕兩人並將該名24歲男子押到長沙灣一工廠大廈即其租用的迷你倉搜查，再檢獲1.8公斤冰毒及5包重約700克的可卡因，所有毒品市值約1,450萬元。

海關毒品調查科高級調查主任郭俊雅昨日指，被捕的30歲男子報稱從事物流倉庫工作，有黑幫背景，24歲男疑犯則報稱無業。郭指被搗破的犯罪集團十分了解本地物流運作，透過幾層不相關的運輸帶運毒，藉此逃避追緝，且行動迅速，只取走載有毒品的貨物迅速散貨，案件目前仍在調查中，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。



●海關偵破利用奶粉作掩飾毒品案，檢獲總值約1,450萬元的毒品等證物。香港文匯報記者攝

法庭簡訊

「三罷」藏士巴拿案 青年簽守行為3年

攬炒派前年11月11日煽惑群眾於全港各區進行所謂的「三罷」堵路破壞，警方在水瀝道遊樂場附近一個傷殘人士廁所內截獲3名男女青年並搜獲士巴拿等武器，當中20歲男被告劉佐靈否認管有適合非法用途的工具並意圖作非法用途，案件昨在粉嶺法院開審，但獲控方同意以簽保守行為方式處理。

裁判官陳炳富最初不同意做法，惟考慮被告母親患癌只餘一年壽命後，最終准被告自簽2,000元守行為3年及撤銷控罪，惟叮囑被告須小心做人，不要辜負母親。至於同案16歲和18歲女被告，早前分別因管有索帶和噴漆被起訴，一人獲准簽保守行為了事，另一人則判24個月感化令。

開學日襲警阻港鐵 教大生判勞教

教育大學一名20歲男學生賈雲龍，前年9月2日「開學日」在港鐵樂富站因滋擾港鐵列車服務及襲警，他早前承認一項公眾妨擾罪後，經審訊再被裁定一項襲警罪成，案件昨在觀塘法院判刑。裁判官屈麗雯指港鐵是主要交通樞紐，被告選擇在

特別繁忙的日子及時間去阻礙交通，影響範圍是整個觀塘鐵路線，以及其他公眾乘坐交通工具的自由，並且襲擊前來執勤的兩名警員，法庭有責任保護執勤中的警員，兩罪均須判處具阻嚇刑罰，終接納報告建議，判被告入勞教中心。

聽障男認藏催淚彈彈殼判感化

患有聽障的23歲青年馬嘉俊，前年11月15日身穿黑色裝束，在大圍車公廟路和翠田街附近街上報稱因一時好奇，撿起5枚催淚彈彈殼收藏，其後被警方截查時揭發。

他早前承認一項無牌管有彈藥罪，昨在沙田法院判刑。裁判官溫紹明指本案雖然

控罪嚴重，但案情相對輕微，因為涉案彈藥已無爆炸性或毒性，且不能重用或發射，接納被告只因好奇而執拾了彈殼，沒有任何特別動機，因而不能與其他較嚴重的社運案件相提並論，同時考慮到被告個人情況特殊，最終決定判處他接受12個月感化令。

●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